

证券代码：833186

证券简称：宏远电器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内蒙古一机集团宏远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王锦明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由于年龄原因张健敏先生已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为保障董事会正常运转，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选举王锦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王锦明先生，1967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全日制本科学历。1989 年 7 月至 2000 年 3 月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五分公司技术室技术员，2000 年 3 月至 2006 年 1 月任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五分公司技术室副主任、主任；2006 年 1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五分公司副经理；2020 年 1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五分公司纪委书记，2020 年 9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五分公司党委书记兼副经理；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7 月任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五分公司经理兼党委书记。2022 年 7 月至今任五分公司一级专务。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任命保证了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的稳定以及经营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内蒙古一机集团宏远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一机集团宏远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1日